

股票代码:600866 股票简称:星湖科技 编号:临2020-008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部分解押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本公告日,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深圳长城汇理资产管理服务(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汇理资产”)及其一致行动人目前合计持有公司股份95,629,619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额的12.94%。

●汇理资产本次解除质押股份3,500,000股,占其目前所持公司股份的4.51%,占公司总股本的0.47%。本次解质后,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汇理资产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76,080,000股,占其目前所持公司股份总额的79.56%,占公司目前股份总额的10.29%。其中:汇理资产持有公司股份77,580,000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额的10.50%、汇理资产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76,080,000股,占其目前所持公司股份总额的98.07%,占公司目前股份总额的10.29%。

2020年2月7日,公司收到汇理资产的《关于所持星湖科技股份部分解押的告知函》(以下简称《告知函》),汇理资产将其质押给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办理了部分解押,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深圳长城汇理资产管理服务(有限合伙)
本次解质股份	3,5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51%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47%
解质时间	2020年02月05日
持股数量	77,580,000股
持股比例	10.5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76,080,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98.0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29%

汇理资产目前没有将本次解除质押股份继续质押的计划。
根据汇理资产的《告知函》内容,本次解质质押股份于2019年6月4日质押给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2019年6月4日起至2020年2月5日。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20年2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解押手续。

特此公告。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8日

股票代码:600866 股票简称:星湖科技 编号:临2020-009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股票于2020年1月21日、22日、23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2020年2月3日、4日、5日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再次累计达到20%以上,再次触发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剔除大盘整体因素后,公司股价近期实际短期波动幅度较大。近年来公司产品利韦林原料药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极小,此次疫情该产品对公司未来整体经营业绩影响极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投资。

公司当前滚动市盈率明显高于行业的平均水平。

公司当前主营业务、产品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近期公司股价波动较大,请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股票近期价格波动较大,公司已于2020年1月31日、2月6日披露了《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05、临2020-007)。鉴于近期公司股票波动较大,现对公司有关事项和风险提示如下:

一、公司当前市盈率明显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行业分类结果,公司所处行业为食品制造业。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网查询结果,截至2020年2月7日,食品制造业的滚动市盈率为34.36倍,公司的滚动市盈率为41.29倍,当前公司的滚动市盈率明显高于行业的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投资。

二、公司当前主营业务、产品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主要从事食品添加剂、化学原料药及医药中间体、饲料添加剂的研发、生

产和销售,是为食品加工、医药制造、饲料加工等相关企业提供生产原料。目前,公司主营业务和产品结构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疫情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但受疫情影响,部分省市根据各省市相关政策存在开工延后等情况,由于部分供应商延期复工和物流不畅及其他因素,将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影响程度暂时无法确定。

公司生产的利韦林原料药,是提供给下游医药制造企业生产药品的原料,其销售需视下游制药企业及市场的需求而定,产品的最终用途由下游企业来安排。该产品占公司同期营业收入的2.26%,其营业收入占比极小,此次疫情该产品对公司未来整体经营业绩影响极小。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它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东深圳长城汇理资产管理服务(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汇理资产”)目前持有公司股票77,5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50%。汇理资产于2020年1月3日披露减持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14,78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详见2020年1月3日临2020-002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8日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邦宝益智 公告编号:2020-005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2月7日上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会议召开前两天以专人送达、邮件、短信或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有效表决票为7票。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毅辉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等有关规

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依法表决,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捐赠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特此公告。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邦宝益智 公告编号:2020-006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捐赠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捐赠事项概述

自全国多省爆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以来,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度关注疫情进展情况,在做好自身经营管理和疫情防控工作的基础上,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全力支持疫情防控工作,公司决定向湖北省武汉等地区捐赠价值不超过300万元的创客教育益智积木,并且为全国中小學生免费提供线上教育培训课程。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捐赠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捐赠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捐赠事项符合公司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的一贯要求,公司对

外捐赠来源为自产产品,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

自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发生以来,公司高度重视,第一时间成立了疫情防控工作小组,积极应对、严防严控,并充分利用技术手段,通过远程方式在疫情期间履行开展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公司将继续关注疫情的发展变化,全力保护员工安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开展。此外,公司将继续履行社会责任,为国家和社会抗击疫情持续提供有力支持。

特此公告。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831 证券简称:裕同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7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473,182,1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9486%)的吴兰兰女士计划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自公告之日起三个月内)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7,541,972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吴兰兰女士发出的《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吴兰兰

2、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截至本公告之日,吴兰兰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464,197,140股,占公司总股本52.9242%,并通过深圳市裕同电子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8,985,022股,占公司总股本1.0244%,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473,182,162股,占公司总股本53.9486%。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本次减持系吴兰兰女士个人资金需求。王华君、吴兰兰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持续坚定看好公司发展前景。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包括该类股份因权益分派送转的股份)。

3、减持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17,541,972股(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2%)。如计划减持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减持方式:大宗交易

5、减持期间:自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

6、减持价格:以届时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价格。

7、吴兰兰女士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采取大宗交易方式时,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吴兰兰女士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相关承诺:

1、股份限售承诺

(1)本公司控股股东吴兰兰及实际控制人王华君、吴兰兰,以及股东刘波分别承诺:除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发行的部分股份外,自发行人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在本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王华君、吴兰兰、刘波、邓琴以及王彬初分别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离职后半年内申报离职后六个月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2、股份减持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吴兰兰承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其在锁定期满后可根据需减持其所持有发行人的股票,并将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由发行人公告减持计划。自锁定期满之日起五年内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如下:

(1)减持数量: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0%;锁定期满两年后若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将在减持前予以公告;

(2)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或通过协议转让进行,但如果本人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1%的,将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

(3)减持价格: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通过证券交易所系统减持股份的价格不低于减持公告日前一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协议转让减持股份的,转让价格由转让双方协商确定,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4)减持期限: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吴兰兰女士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拟减持股份事项不存在违反其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况,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情况。

2、本次拟减持股份的吴兰兰女士将根据市场、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吴兰兰女士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持续关注其减持股份情况,并根据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股东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20-012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期间无新增、否决或变更提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0年2月7日(星期五)下午14:5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2月7日上午9:15至2020年2月7日下午15:00。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2月7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7日上午9:15至2020年2月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塘街道东十路中段9号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向平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8、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或授权代表)共计4人,代表股份数96,536,47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3.6330%。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授权代表)13人,代表股份数68,584,32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8.1036%。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数27,952,15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5295%。

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数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00%。

9、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

次会议。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此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1项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6,536,476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丁少波 李荣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7日

证券代码:002047 证券简称:宝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8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2月7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2月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四路303楼三楼多功能会议室

3、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古少波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8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462,660,2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27,401,036股,为公司总股本1,341,296,921股扣除回购账户13,895,885股的总股数,下同)的34.8546%。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4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461,550,75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7710%。

2、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4人,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109,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36%。

3、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2,193,52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5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1,084,02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17%。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1,109,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36%。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62,608,5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88%;反对51,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141,8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6431%;反对51,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6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62,608,55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88%;反对51,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141,8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7.6431%;反对51,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56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黄平、武嘉欣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7日

证券代码:000488 200488 证券简称:晨鸣纸业 晨鸣B 公告编号:2020-004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捐赠用于支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面对全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严峻形势,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积极响应政府号召和要求,将防控工作放在首位,病毒无情,人间有爱,鉴于当前湖北疫情的严峻形势,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驰援湖北省抗击疫情的工作,公司董事会紧急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安排黄冈晨鸣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冈晨鸣”)向湖北省慈善总会捐赠500万元人民币,专项用于黄冈地区疫情防控工作,助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除上述捐款外,湛江、寿光、黄冈的当地子公司向所在地政府累计捐赠高浓度次氯酸钠消毒液350吨,与当地市民一起科学防控,携手并进。此外,黄冈晨鸣还向奋战在防疫一线的山东医疗队无偿赠送医疗及生活用品等。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捐赠事项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捐赠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对外捐赠是为支持疫区抗击肺炎疫情,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做出的积极贡献,公司还将继续关注疫情的发展,为抗击疫情提供更多力所能及的帮助。本次捐赠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0-011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份销售情况简报